

# 青铜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行政处罚决定书

青市监处罚〔2025〕12号

当事人：

1、宁夏禧鼎工贸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6H4GN92；住所（住址）：青铜峡市小坝利民东街123号；法定代表人：梁倩

2、宁夏鑫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6G56A63；住所（住址）：青铜峡市和府小区东侧文萃路南第一间；法定代表人：雷兴

3、宁夏新程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6H56K3T；住所（住址）：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青铜峡市青铜峡镇新桥二医院7号；法定代表人：丁向荣

4、宁夏忠信达运输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6HCJQ4R；住所（住址）：青铜峡市大坝镇王老滩村四队；法定代表人：李涛

5、宁夏良田农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73JXM4N；住所（住址）：青铜峡市叶盛镇叶盛市场东边门面房2号；法定代表人：陈福

6、青铜峡市惠芝农牧科技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6JDNX08；住所（住址）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青铜峡市峡口镇任桥村6队；法定代表人：姚惠芝

7、青铜峡市托萌乐托育服务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

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G6N683Y；住所（住址）青铜峡市康乐街 46 号；法定代表人：苏慧

8、青铜峡市快宝劳务服务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6P8FB9C；住所（住址）：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青铜峡市大坝镇青铜峡市大坝镇青滩南路 50 号；法定代表人：周强

9、宁夏聚乙丙工贸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C38TM04Q；住所（住址）：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青铜峡市大坝镇韦桥村二队；法定代表人：苒晓刚

10、宁夏腾和牧业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BW2DJ460；住所（住址）：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青铜峡市邵岗镇甘城子村 013 号；法定代表人：彭智伟

11、宁夏曙天商贸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C26P5P8A；住所（住址）：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青铜峡市小坝镇红星村五组；法定代表人：邓会明

12、宁夏荣昇牧业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73DGP4T；住所（住址）：青铜峡市三趟墩村五队；法定代表人：薛海伏

13、青铜峡市优源工贸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554178919L；住所（住址）：青铜峡市大坝镇三棵树村；法定代表人：刘俊武

14、宁夏和盛元贸易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564143816C；住所（住址）：宁夏青铜峡市四小路 71 号；法定代表人：贺承军

15、宁夏金浩能源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064757432N；住所（住址）：宁夏青铜峡市汽车站商业楼三号楼 336 号营业房；法定代表人：赵辉

16、宁夏华盛砷业有限公司青铜峡分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317856560Y；住所（住址）：青铜峡市大沿路南侧 300 米处；法定代表人：马学军

17、宁夏永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6J8K24K；住所（住址）：宁夏青铜峡工业园区（纬一路 4 号）；法定代表人：张孝云

18、宁夏棣景工贸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6JFA621；住所（住址）：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青铜峡市小坝镇金鹰城 3-13 号；法定代表人：张光军

19、宁夏正越养殖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6LHN610；住所（住址）：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青铜峡市邵刚镇玉泉村 4 队；法定代表人：李正越

20、宁夏文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6LX0E4B；住所（住址）：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青铜峡市小坝镇永丰南街 307 号；法定代表人：顾志嘉

21、宁夏金袋子商贸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6LXXMXL；住所（住址）：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青铜峡市小坝镇永丰南街 255

号;法定代表人:樊思仪

22、青铜峡市庆洋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77490760XJ;住所(住址):青铜峡市嘉宝工业园区5号;法定代表人:鲁维云

23、宁夏怀顺工贸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710638033L;住所(住址):青铜峡市黄河外滩华夏苑10#楼2-401室;法定代表人:陶怀志

24、宁夏水木名山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064786102J;住所(住址):青铜峡市金岸一品二期商业房126号;法定代表人:张安应

25、宁夏恒优科技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317874267L;住所(住址):青铜峡市河西中心小学南路口;法定代表人:张爱

26、宁夏伊良牧业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5WN896J;住所(住址):青铜峡市良种繁殖场;法定代表人:米丽珍

27、宁夏银正农林牧科技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6CL470F;住所(住址):青铜峡市树新林场甘城子分场;法定代表人:范振涛

28、宁夏渔客商贸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7426P6G;住所(住址):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青铜峡市小坝镇汉坝东街24号房;法定代表人:黄万福

29、宁夏隆隆薯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6NK7264;住所(住址):青铜峡市小坝镇四小路95号房;法定代表人:张波

30、宁夏厚谊商贸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C1J9TH1T;住所(住址):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青铜峡市小坝镇新民街10号二层;法定代表人:黎育文

31、玺扬(宁夏)物流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72A2T41;住所(住址):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青铜峡市金岸城市花园1-9号;法定代表人:叶浩

32、宁夏振泰汇通商贸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317882734X;住所(住址):青铜峡市小坝天一街70号;法定代表人:王永华

33、宁夏金诚起重设备租赁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5X22E70;住所(住址):青铜峡市小坝天香园5-1-502室;法定代表人:张金

34、宁夏凯润嘉耀商贸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6DHHQ36;住所(住址):青铜峡市金鹰城6#-11商贸房;法定代表人:梁凯

35、青铜峡市颍星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6GMHB0K;住所(住址):青铜峡市小坝镇永丰北路11号房;法定代表人:熊伟

36、宁夏仁嘉劳务服务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6H4BL0P;住所(住址):青铜峡市小坝朔方街165号;法定代表人:梁倩

37、宁夏众邦泰瑞医药有限公司济仁大药店;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6PKWK3B;住所(住址):青铜峡市嘉宝南路青城印象东门商贸7号;法定代表人:苗培高

38、央联(宁夏)建筑集团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1200MA0UTT638G;住所(住址):青铜峡市火车站艾山街107号;法定代表人:张勇强

39、宁夏大田农资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574881636P;住所(住址):青铜峡市小坝古峡西街55号;法定代表人:王宏新

40、青铜峡市科俊劳务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0995279368;住所(住址):青铜峡市青铜峡镇同兴村农贸市场;法定代表人:马俊

41、宁夏顺杰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612HC2D;住所(住址):青铜峡市亲水湖畔3-4号;法定代表人:谷怀生

42、宁夏锦绣轻合金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81MA7612GWXU;住所(住址):青铜峡市新材料基地(老沿山公路西侧)2号厂房;法定代表人:吴向荣

青铜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根据《自治区市场监管厅关于清理长期停业未经营企业的通知》要求,对2022年度至2023

年度连续两年未公示年度报告的企业进行清理，发现当事人2022年度至2023年度连续两年未公示年度报告，2025年2月6日，经局领导批准予以立案调查。

经查：当事人2022年度至2023年连续两年未公示年度报告。且经青铜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核实上述企业停业六个月以上未从事经营，同时，经国家税务总局青铜峡市税务局协助核查，当事人税户状态分别为“已注销、非正常户、未登记”。处于企业停业六个月以上未从事经营的状态。

上述事实，主要有以下证据证明：

证据（一）：“宁夏回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厅综合工作平台”未年报查询信息，证明当事人连续两年未公示年度报告。

证据（二）：执法人员通过实地检查、电话核查记录，证明当事人停业六个月以上未从事经营。

证据（三）：国家税务总局青铜峡市税务局《关于回复协助青铜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查49家长期停业未经营市场主体纳税情况的函》，证明当事人税户状态分别为“已注销、非正常户、未登记”。

2025年2月28日，我局在青铜峡市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告，告知行政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和依据及申述、申辩、听证的权利，逾期当事人未陈述、申辩，提出听证。

综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六十条“公司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六个月未开业的，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六个月以上的，公司登记机关可以吊销营业执照，

但公司依法办理歇业的除外。”之规定，对上述当事人作如下处罚：

吊销营业执照（42家）

当事人对本行政处罚决定如有不服，可以自接到本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青铜峡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青铜峡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复议或诉讼期间行政处罚不停止执行。

青铜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4月14日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将依法向社会公开行政处罚决定信息）

本文书一式三份，一份送达，一份归档，一份承办机构留存。